

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2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与通讯相结合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闻健明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。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

有表决权的股份 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推选蒋怡女士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2017-036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推选李曼女士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2017-036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推选巩德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2017-036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推选肖超先生为第一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2017-038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推选田军先生为第一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2017-038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世纪微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11 日